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20 盛泽债	2080201. IB
21 盛泽 G1	188812. SH
21 盛投 01	196925. SH
18 盛泽 01	150631. SH
20 盛泽 02	163749. SH
20 盛泽 01	163394. SH
G20 盛泽 1	162910. SH
19 盛泽 02	151701. SH
19 盛泽 01	151644. SH

关于《江苏盛泽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报告》 更正的说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江苏盛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江苏盛泽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报告》。经公司自查，2021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有误，故公司对 2021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更正。现将更正内容进行说明：

一、第一节“发行人情况”中的“六、公司治理情况（三）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余额 0.64 亿元修改为 13.67 亿元。此处修改系数数据引用有误，不涉及《江苏盛泽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审计报告》中的数据以及《江苏盛泽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其他数据的修改。

更正前：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0.64 亿元人民币。

更正后：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13.67 亿元人民币。

二、由于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现将第三节“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中的“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改为适用，并添加相应内容：

更正前：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_____

更正后：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还应当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

2021 年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新收入、新租赁准则的情况适用：

执行了财政部颁布或修订的以下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

-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简称“新收入准则”）
- 《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简称“新租赁准则”）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2021 年发布）（简称“解释第 14 号”）
- 《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2021 年发布）（简称“解释第 15 号”）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

本公司及本集团全部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2021 年 1 月 1 日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体现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调整金额。比较报表不做调整。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合并和母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1)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310,800,000.00 元	279,800,000.00 元
	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
	510,914,974.22 元	482,800,570.21 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721,398.99 元	50,750,142.55 元
	递延所得税负债	盈余公积：增加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债：增加 50,750,142.55 元 盈余公积：增加 15,225,042.77 元 未分配利润：增加 134,861,187.89 元	15,225,042.77 元 未分配利润：增加 137,025,384.89 元
(2) 非交易性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178,165,061.38 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增加 87,814,154.46 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22,933,299.48 元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345,572.75 元 其他综合收益：减少 67,763,180.19 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12,000,000.00 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增加 574,235.21 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2,856,441.2 元 其他综合收益：减少 8,569,323.59 元
(3) 将部分“应收款项”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应收票据：减少 2,300,000.00 元 应收款项融资：增加 2,300,000.00 元	无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4) 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尚未到结息日的应收(应付)利息调整至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	其他应付款：减少	其他应付款：减少
	143,756,765.60 元	140,597,274.92 元
	短期借款：增加	短期借款：增加
	428,819.45 元	16,666.67 元
	长期借款：增加	长期借款：增加
	8,613,436.16 元	5,866,098.26 元
	应付债券：增加	应付债券：增加
	134,714,509.99 元	134,714,509.99 元

上述企业 2021 年 1 月 1 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修订前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合并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2,600,000.00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3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3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工具)	488,965,061.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87,814,154.4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10,914,974.22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短期借款	摊余成本	470,000,000.00	短期借款	摊余成本	470,428,819.45
长期借款	摊余成本	5,597,032,587.28	长期借款	摊余成本	5,605,646,023.44
应付债券	摊余成本	2,682,749,213.82	应付债券	摊余成本	2,817,463,723.81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	282,617,440.92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	138,860,675.32

母公司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工具)	291,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74,235.2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482,800,570.21
短期借款	摊余成本	150,000,000.00	短期借款	摊余成本	150,016,666.67
长期借款	摊余成本	3,930,232,587.28	长期借款	摊余成本	3,936,098,685.54
应付债券	摊余成本	2,682,749,213.82	应付债券	摊余成本	2,817,463,723.81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	1,077,512,712.07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	936,915,437.15

执行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及本集团全部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执行新收入准则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

2021 年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集团合并和母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将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已完工未结算、应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资产，将已结算未完工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预收款项	-68,705,869.70	-62,540,455.50
	合同负债	68,359,274.92	62,540,455.50
	其他流动负债	346,594.78	

执行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及本公司全部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2）计量使用权资产：

（1）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以上公司对所有其他租赁采用该方法。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以上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6)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公司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加权平均增量借款利率范围为：3.90%。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 低租赁付款额	138,000.00
按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	127,896.85
2021 年 1 月 1 日新租赁准则下的租赁负债	127,896.85
上述折现的现值与租赁负债之间的差额	0.00
其中：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在首次执行日已确认的应付融资租 赁款	0.00

-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转租赁外，本集团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合并和母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1)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使用权资产: 增加 127,896.85 元 租赁负债: 增加 86,884.83 元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增加 41,012.02 元	无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 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 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

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项目合同

解释第 14 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 PPP 项目合同, 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 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 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 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 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 14 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解释的规定,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 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 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 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执行《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 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 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

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号),自2021年5月26日起施行,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由“减让仅针对2021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减让仅针对2022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2021年1月1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

解释第15号就企业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报与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4、上述调整对年初数和上期期末数的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上期期末数 (调整前上期金 额)	本期年初数 (调整后上期金 额)	调整影响数		
			合计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 错更正
货币资金	4,458,182,217.86	4,458,182,217.86	0.00	0.00	
应收票据	2,600,000.00	300,000.00	-2,300,000.00	-2,300,000.00	
应收账款	908,021,917.09	908,021,917.09	0.00	0.00	
应收款项融资		2,300,000.00	2,300,000.00	2,300,000.00	
预付款项	6,626,149.63	6,626,149.63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218,298,420.23	1,218,298,420.23	0.00	0.00	
存货	6,310,258,946.24	6,310,258,946.24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743,597,505.12	1,743,597,505.12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88,965,061.38	0.00	-488,965,061.38	-488,965,061.38	
长期股权投资	90,122,913.86	90,122,913.86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7,814,154.46	87,814,154.46	87,814,154.4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10,914,974.22	510,914,974.22	510,914,974.22	
投资性房地产	2,797,550,638.70	2,797,550,638.70	0.00	0.00	
固定资产	988,119,562.25	988,119,562.25	0.00	0.00	
在建工程	330,964,902.00	330,964,902.00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127,896.85	127,896.85	127,896.85	
无形资产	174,556,311.00	174,556,311.00	0.00	0.00	
商誉	4,621,414.86	4,621,414.86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765,716.20	59,420,414.67	23,654,698.47	23,654,698.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40,281,119.31	1,640,281,119.31	0.00	0.00	
资产总计	21,198,532,795.73	21,332,079,458.35	133,546,662.62	133,546,662.62	
短期借款	470,000,000.00	470,428,819.45	428,819.45	428,819.45	
应付票据	76,450,000.00	76,450,000.00	0.00	0.00	
应付账款	183,802,834.59	183,802,834.59	0.00	0.00	
预收款项	93,170,445.72	24,464,576.02	-68,705,869.70	-68,705,869.70	
合同负债		68,359,274.92	68,359,274.92	68,359,274.92	
应付职工薪酬	14,881,288.83	14,881,288.83	0.00	0.00	
应交税费	92,108,672.45	92,108,672.45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282,617,440.92	138,860,675.32	-143,756,765.60	-143,756,765.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38,498,416.07	3,738,539,428.09	41,012.02	41,012.02	
其他流动负债		346,594.78	346,594.78	346,594.78	
长期借款	5,597,032,587.28	5,605,646,023.44	8,613,436.16	8,613,436.16	
应付债券	2,682,749,213.82	2,817,463,723.81	134,714,509.99	134,714,509.99	
☆租赁负债		86,884.83	86,884.83	86,884.83	
长期应付款	40,464,640.76	40,464,640.76	0.00	0.00	
递延收益	20,416,666.67	20,416,666.67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96,246.29	55,691,961.59	51,095,715.30	51,095,715.30
负债合计	13,296,788,453.40	13,348,012,065.55	51,223,612.15	51,223,612.15
实收资本	6,737,937,800.00	6,737,937,800.00	0.00	0.00
资本公积	34,640,806.29	34,640,806.29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67,763,180.19	-67,763,180.19	-67,763,180.19
盈余公积	145,039,362.74	160,264,405.51	15,225,042.77	15,225,042.77
未分配利润	984,126,373.30	1,118,987,561.19	134,861,187.89	134,861,187.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01,744,342.33	7,984,067,392.80	82,323,050.47	82,323,050.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198,532,795.73	21,332,079,458.35	133,546,662.62	133,546,662.62

三、第三节“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中的“四、资产情况（一）资产变动情况”本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 0.64 亿元修改为 1.04 亿元，上期末余额 0.36 亿元修改为 0.59 亿元，以及“四、资产情况（二）资产受限情况”部分补充新增的受限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此处修改系数数据引用有误，不涉及《江苏盛泽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审计报告》中的数据以及《江苏盛泽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其他数据的修改。

更正前：

（一）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应收票据	0.07	0.03	0.00	-
长期股权投资	1.40	0.66	0.90	55.73%
固定资产	21.54	10.08	9.88	118.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0.64	0.48	0.36	74.24%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固定资产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较高，且变动比例超过 30%，主要系固定资产中的房屋及建筑物由期初的 1,094,340,225.11 元上升至 2,275,733,010.43 元所致。此外，今年新增应收票据是因为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二）资产受限情况

1.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35.75	10.76	-	30.10
合计	35.75	10.76	—	—

更正后：

（一） 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应收票据	0.07	0.03	0.00	-
长期股权投资	1.40	0.66	0.90	55.73%
固定资产	21.54	10.08	9.88	118.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	0.48	0.59	74.24%

发生变动的原因：

固定资产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较高，且变动比例超过 30%，主要系固定资产中的房屋及建筑物由期初的 1,094,340,225.11 元上升至 2,275,733,010.43 元所致。此外，今年新增应收票据是因为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0.76	10.76	-	30.10
存货	1.63	1.63		2.49
其他流动资产	0.07	0.07		0.38
投资性房地产	3.96	3.96		14.56
合计	16.42	16.42	—	—

四、第三节“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中的“五、负债情况（一）负债变动情况”部分补充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的相应数据。此处修改系数数据引用有误，不涉及《江苏盛泽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审计报告》中的数据以及《江苏盛泽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年度报告》中其他数据的修改。

更正前：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短期借款	0.04	0.032	0.76	-94.38
应付票据	0.95	0.718	1.84	-48.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96	14.304	37.38	-49.29
应付债券	38.66	29.164	26.83	37.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9	0.064	0.05	-84.73

发生变动的原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债券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较高，且变动比例超过 30%，是因为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变动较大，其中 16 盛泽 01、16 盛泽 02、16 盛泽 03 均于 2021 年到期。

更正后：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短期借款	0.04	0.032	0.76	-94.38
应付票据	0.95	0.718	1.84	-48.21
应付账款	0.31	0.236	0.93	-66.44
其他应付款	1.64	1.236	2.83	-42.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96	14.304	37.38	-49.28

应付债券	38.66	29.164	28.17	37.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9	0.064	0.56	-84.73

发生变动的原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债券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较高，且变动比例超过 30%，是因为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变动较大，其中 16 盛泽 01、16 盛泽 02、16 盛泽 03 均于 2021 年到期。

五、第三节“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中的“九、对外担保情况”部分中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3 亿元修改为 13.67 亿元。此处修改系数数据引用有误，不涉及《江苏盛泽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审计报告》中的数据以及《江苏盛泽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其他数据的修改。

更正前：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30.52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24.97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5.55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3 亿元

更正后：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30.52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24.97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5.55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13.67 亿元

截至本说明出具之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本次年度报告更正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偿债能力和经营业绩无实质性影响。公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并经企业有权决策机构同

意，并将按照相关自律规定的要求，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为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江苏盛泽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年度报告》更正的说明”之盖章页）

